

联络动态

第 1 期

(总第六百七十五期)

湖南省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编

2023 年 1 月 29 日

湖南省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 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是省十四届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的第一年。在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和主任会议的领导下,在常委会分管领导的带领下,联工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和省委推进会精神,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高质量做好选举任免、代表联络、代表建议等各项工作,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以高效能履职服务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强化理论武装,从严从实加强自身建设

1. 把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今年工作的重中之

重。坚持原原本本学、系统跟进学、融会贯通学、联系实际学，完整、准确、全面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按照常委会党组的要求，结合职责定位和履职实际，把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新思想新论断、作出的新部署新要求，全面落实到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各方面各环节全过程。

2. 提升主题党日实效。按照党的二十大报告要求，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坚持每月主题党日“第一议题”，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党中央重要会议、重要文件精神，做到及时跟进学、广泛涉猎学、深入思考学。突出党支部党建特色，充分发挥代表资源优势，坚持“请进来、走出去”“主题党日+联系代表”“党员中心发言”等好做法，加强党史学习教育，深入了解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组织好“党建联基层”“党建联代表”“党员进社区”等活动，打造好“青年党员微党课”“业务骨干微分享”等平台。

3. 抓好纪律作风建设。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及时排查廉政风险点，健全廉政防控机制。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筑牢思想防线。牢记“三个务必”，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保持良好文风会风，认真开展调查研究，切实提高工作实效。完善规范工作制度，做到按规矩办事、按章理事。

二、坚定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湖南实践,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作用

4.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人大代表要更加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指示和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明确要求,全面落实《湖南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推动全省各级人大代表更加密切联系群众的实施意见》,健全完善省级领导干部代表参加代表小组主题活动、全省五级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办实事”活动常态化、长效化机制,以数字化手段赋能代表履职,深入推动代表联络站“建管用”升级,积极组织各级人大代表进站联系群众。

5. 有效开展人大代表向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映社情民意工作,进一步畅通代表反映社情民意渠道,落实代表反映事项处理反馈机制,及时总结经验,形成工作品牌。

6. 组织在湘全国人大代表和省人大代表开展专题调研、集中视察,及时转交专题调研、视察活动形成的报告,做好活动成果的转化,进一步提高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7. 推动建立党委和“一府一委两院”领导班子成员及部门主要负责人联系代表制度,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

8. 健全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基层省人大代表常态化机制,推动落实《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工作机构联系省人大代表的意见》。

9. 完善省人大常委会领导与列席代表座谈机制,紧扣中心大

局,精心谋划座谈会主题,及时整理、交办代表所提意见建议并反馈研究处理情况。

10. 协助组织代表参加立法调研、法规征求意见、执法检查、专题询问和预算审查监督等工作,扩大代表对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机构工作的参与。

三、依法依规做好选举任免工作,确保圆满实现组织意图

11. 认真做好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选举组织的具体工作。

12.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认真做好常委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服务工作,重点做好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决定任命新一届省人民政府秘书长、厅长、委员会主任等组成人员、任命省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等服务工作。

13. 加强同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和省直有关部门及代表原选举单位的沟通对接,及时了解掌握代表资格变动情况,依法做好代表资格审查工作。

四、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提高代表履职服务保障和代表履职管理水平

14. 编发代表履职学习手册,组织开展代表初任培训和履职培训。举办2期代表履职学习班、1期代表小组长学习班,会同省人大相关专门委员会适时举办代表专题学习班。协助全国人大常委会

会办公厅做好在湘全国人大代表的学习培训工作。

15. 依法及时组建在湘全国人大代表小组,指导各选举单位组建省人大代表小组,协同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建代表专业小组,推动依法有效开展代表小组活动。

16. 认真做好在湘全国人大代表和省人大代表出席代表大会的组织服务工作,为会议期间代表依法审议各项议案和报告、提出议案建议、参加选举和表决等工作提供优质高效服务和保障。

17. 加强代表履职和代表工作宣传,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展示代表履职先进事迹和代表工作成效。协助组织大会期间“代表通道”和“人民的代表”系列宣传报道活动。

18. 落实《关于湖南省人大代表履职管理的意见》,推进代表履职档案信息化、规范化建设,加强代表履职档案管理,及时登记代表出席代表大会、提出议案建议、列席常委会会议等履职情况。推动实施省人大代表履职评分细则,实行代表履职量化管理,健全代表履职激励约束和退出机制。

五、尊重代表主体地位,推动代表议案建议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

19. 落实代表提出议案建议前的沟通协调机制,服务保障代表知情知政,引导代表围绕党的二十大确定的新目标新任务、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深入调查研究,广泛收集民意,提出高质量议案建议。协助代表把好议案建议的政治关、质量关。

20. 坚持和完善全国人大会议湖南代表团全团建议高位统筹、各方参与的协助办理协调机制。完善省人大会议全团建议提出、办理、督办工作机制。

21. 组织召开代表建议交办会,深化代表建议“大督办”机制和重点处理建议工作机制,推动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牵头督办、省政府领导领办重点处理建议走深走实。积极加强与省委办公厅的联系对接,切实加强党群系统代表建议督办工作力度。抓实不满意件深度督办,扩大代表参与,切实提升代表满意率。

22. 坚持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情况报告,优化代表评议和视察建议办理工作,严格建议办理绩效考核,深入推进代表建议相关工作情况向社会公开,进一步提升建议办理和督办质效。

23. 做好《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条例》修订的有关工作。

六、加强对基层人大的联系指导,提升全省人大选举任免联络工作整体实效

24. 做好制定《湖南省县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街道工作委员会工作条例(草案)》的有关工作。

25. 深入推动《湖南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的贯彻落实,加强对乡镇人大的联系和指导。

26. 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我省乡镇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

工作的指导意见》，着力打通票决制同预算决算审查监督之间的制度通道，并在县级人大逐步推行票决制工作。

27. 推动省市两级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向原选区选民报告履职情况。

28. 加强同市县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的联系，召开全省人大常委会联工委主任座谈会，开展工作交流和业务指导。

29. 加强对基层人大选举任免联络工作经验的总结推广，进一步办好用好《联络动态》。做好《中国人大》发行工作。

送：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联络局、研究室、新闻局、《中国人大》杂志社

各省(区、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工作机构

省委办公厅、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省监察委员会，省高级人民法院，
省人民检察院

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省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工作机构，省纪委省监委驻省人大机关纪
检监察组

责任编辑：石 韧 谢峥嵘 联系方式：0731—85309270 hnrldgwxrc@163.com

批准文号：湘党简准字〔2000〕第 28 号